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碳酸饮料(汽水)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

二、饮用纯净水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GB 19298-2014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溴酸盐、三氯甲烷、大肠菌群

三、蛋白饮料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GB 7101-2022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霉菌、菌落总数

四、果蔬汁及其饮料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

五、饮用天然矿泉水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》GB 8537-2018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》GB 8537-2018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溴酸盐、大肠菌群

六、普通食用盐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《食用盐》Q/CYY0006S -2020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镉(以Cd计)、总砷(以As计)

七、挂面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《花色挂面》Q/JSH 0012S-2022《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铅(以Pb计)

八、发酵乳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乳》GB 19302-2010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霉菌、大肠菌群

九、菜籽油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《菜籽油》Q/LLH0005S-2022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GB 2716-2018、《营养强化维生素A菜籽油》Q/BBAH0022S-2021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过氧化值、酸价(KOH)

十、熏煮香肠火腿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、GB 2726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》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

十一、含油型膨化食品和非含油型膨化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

十二、食醋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

十三、酱油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

十四、蛋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

十五、酱腌菜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GB 2762-2022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二氧化硫残留量、亚硝酸盐(以NaNO₂计)

十六、粉丝粉条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